

“婚变”的背后 ——浅析《墙头马上》中的悲剧因素

张艳萍

(曲阜师范大学 文学院, 山东 济宁 273165)

摘要:一直以来人们都认为《墙头马上》为一部爱情喜剧,通过对此剧中的悲剧性因素:悲剧性行动和悲剧性环境的分析,认为此剧并不是仅仅停留在爱情喜剧的层面,而是一部具有社会性婚姻问题的戏剧。

关键词:婚变;悲剧性行动;悲剧性环境

中图分类号:I206.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5092(2007)03-0039-04

初读《墙头马上》,笔者很赞同刘大杰先生在《中国文学发展史》(下卷)中对此剧的观点,即:“《墙头马上》是一个最富于社会性的婚姻问题的剧本”^{[1]286}“世人谈《墙头马上》,只把它看作一个不重要的桃色喜剧,这是错误的”^{[1]287},与袁行霈先生在《中国文学史》评价此剧为“是一部具有浓厚喜剧色彩的爱情戏”^[2]相比,刘先生对此剧的评价要深入透彻的多。而对于那些认为此剧为一部热闹的《西厢》的看法,笔者不敢苟同。本文就对此剧所隐含的悲剧因素作具体分析。

在我国古代有关爱情悲剧的故事很多,早在《诗经》中就有对负心郎的痛斥以及主人公对婚姻爱情的反省,这类婚变的原因往往是由男子的负心造成的;而在《孔雀东南飞》中则是由外界因素造成的,即封建家长制。而《墙头马上》却集这两种因素于一体,虽然婚变后又出现了所谓“复婚”的大团圆的结局。然而复婚看似实现了人们普遍的心理要求,而这本身却具有很大的欺骗性,并且这背后的悲剧性也更难以发现。这也是此剧不同于其他以歌颂爱情自由为主题的剧作的特点之所在。

白朴生活在金元易代之际,在元人王子勉的《天籁集序》中有着明确的记载:“朴七岁,遭壬辰之难”,这种幼年的罹难在他心灵深处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创伤。这种阴影在《墙头马上》中有着明显的痕迹,也就是李千金复婚的理由不是因为

裴少俊得官,不是因为裴尚书牵羊担酒的陪话,而是因为“须是俺断不了子母肠肚”^[3](张月中,王钢等.《全元曲》第二卷,下不另注)的母爱。从中我们可以看到是母子情使得李千金做出了妥协,与裴尚书牵羊担酒的陪话是有本质区别的,因为裴尚书陪话的前提是“李千金是李世杰的女儿——官宦之女”,并且李世杰“曾与裴尚书议结婚”。在唐代李姓为大家族,尤其在士大夫婚嫁独尊大姓的风气下,则裴尚书陪话的背后所潜藏的目的就显而易见了,攀龙附凤的门第观念使他不得不一切代价抹下面子去请求李千金回家。而这一理由恰是对李千金追求爱情自由婚姻自主的无声否定,更是对李千金出于无私的母爱而团圆的亵渎!

在封建社会里,女性头脑里充满了“男尊女卑”、“三从四德”等封建思想,在这些封建思想的熏陶下,本来就软弱的她们对于婚姻毫无安全感,而且往往对男子的抛弃具有认同感,在宿命论思想的影响下,她们又臣服于命运。让我们欣慰的是,《墙头马上》里的李千金并未被封建思想侵蚀,相反,在她的头脑里充满了对封建思想的不满与鄙视,但《墙头马上》的最终目的是“维护封建婚姻制度”,所以李千金对封建势力也无法完全冲破。这种挣脱封建束缚而不得的斗争正是此剧的悲剧之所在,这一悲剧表现在两个方面:悲剧性行动和悲剧性环境。

收稿日期:2007-05-09

作者简介:张艳萍(1982-),女,山东济宁人,曲阜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中国古代戏曲。

一、悲剧性行动

所谓悲剧性行动是在裴尚书与李千金激烈的矛盾冲突中显现的。

如同《琵琶记》中蔡公希望蔡伯喈“光前耀后”“青云万里”一样,裴尚书心中自己儿子的形象是“颇有大志,每日只在后花园中看书,直等功名成就,方才娶妻”,所谓的“功名成就”也仅仅是裴尚书对裴少俊的期望罢了。带着这种期望,裴尚书到后花园去看裴少俊“做下的功课”,意外地遭遇了“妾身是少俊的妻室”^[3]并且已经生儿育女,他心中的“直等功名成就,方才娶妻”^[3]的愿望破灭了,眼前的这一事实对于裴尚书来说是一个不小的打击,这种心理落差使他立即搬出“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封建礼教来掩盖内心的失落与惶恐,甚至断定:“这妇人决是娼优酒肆之家”^[3],同时对李千金进行羞辱和恐吓:“妇人家共人淫奔,私情往来,这罪过逢赦不赦。送与官司问去,打下你下半截来!”面对李千金“本是好人家女艳冶”^[3]和“相公便把贱妾拷折、下截,并不是风尘烟月”^[3]的反驳和送与官司的无所畏惧时,裴尚书便把怒火燃向了裴少俊:“这是你后花园中七年做下的功课!我送到官司,依律施行者。”^[3]在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的封建社会里,在这种君臣父子等级森严的纲常伦理中,裴少俊是没有任何选择的余地的,否则,裴尚书的权威、地位何在?一旦父子之纲消失了,君臣之纲岂不大乱?有人批评裴少俊懦弱,因裴尚书的一声恫吓,他便毫无立场地声称“少俊是卿相之子,怎好为一妇人,受官司凌辱,情愿写与休书便了”^[3],还要“告父亲宽恕”^[3]。在这场斗争中,似乎裴少俊要比李千金清醒高明的多,他毫无反抗地接受他父亲的要求并且不假思索地承认自己的过错,成了一个名副其实不战而败的俘虏。然而深入思考一下,裴少俊也别无选择他只能这样做,他与李千金一样没有支配自己命运的权利!只是这种息事宁人而又毫不反抗的做法更加激怒了孤军奋战的李千金。当裴尚书步步紧逼:“你比无盐败坏风俗,做的个男游九郡,女嫁三夫”“聘则为妻,奔则为妾”^[3],进一步对李千金进行侮辱时,势单力薄的李千金也只有据理力争,理直气壮地呐喊道:“这姻缘也是天赐的”^[3]时,狡猾的裴尚书便要起了花招用玉簪银瓶的把戏对李千金进行刁难和迫害。“玉簪折”“银瓶坠”的结局正是裴尚书所

希望的,于是他便理所当然地认为:“簪折瓶坠,是天着你夫妻分离”^[3],把责任推得一干二净,还声称:“随你再嫁别人去”^[3]。孤立无援而又无可奈何的李千金也只有认命:“瓶坠簪折,咱义断恩绝!”^[3]这其中有对儿女的不舍“孩儿也!啼哭的似痴呆,这须是我子母情肠厮牵厮惹,兀的不痛杀人也!”^[3]有对裴少俊的埋怨和不满:“指望生则同衾,死则共穴”^[3],有对裴尚书的怨恨:“坏了咱墙头上传情简帖,拆开咱柳阴中莺燕蜂蝶”^[3]。这是一场自由婚姻与封建婚姻的斗争,是热烈纯真的个性与冷酷虚伪的社会之间的斗争。在这里我们看到李千金进行了不屈不挠却又无可奈何的反抗,令人痛心的是,客观的现实生活却没有为这一系列的反抗行动提供丝毫胜利的可能。

在李千金与裴尚书的斗争中,我们看到了一位不畏艰险、热烈追求真正的爱情生活的女性形象,正因为她对爱情自由婚姻自主的追求是对封建礼教和世俗观念的背叛,并且也违背了封建社会对妇女“三从四德”的要求,从而也不为封建礼教所容。因此她的这种大胆的以至于悲剧性的斗争行为便导致了她被休的悲剧局面。这是一种在封建主义压力下的被迫的休弃。令人悲哀的是:在裴尚书的一声怒吼下“爱情”顿时化为乌有,这也足以让我们认识到在中国的封建社会里永远存在这样一个痛苦的道理:爱情和婚姻是毫不相关的两回事。在刘兰芝与焦仲卿、梁山伯与祝英台、陆游与唐婉等人身上这一道理就呈现的更为明显。在此我们看到在封建卫道士那里“爱情”一文不值,更不用说何为爱情了。在充满浓厚的封建婚姻观念的重重包围下,李千金有选择爱情的自由和权力(这也是需要足够的勇气和信心的)却没有选择婚姻的自由和权利——她没有权利将婚姻交给自己。在这场爱情自由婚姻自主与封建婚姻的斗争中,我们也深深的感到:人的感情和尊严是不可侮辱不可冒犯的,也传达出践踏人的精神是一种犯罪。

二、悲剧性环境

而环境主要包括社会环境和自然环境,此剧中所谓的悲剧性环境在此主要是指李千金所处的大的社会环境和小的生活环境。

首先,大的社会环境是指令人窒息的封建社会以及那个社会里束缚人的成长和发展的规章制度和礼法习俗。《墙头马上》是白朴根据白居易

的乐府诗《井底引银瓶》改写成的,他把故事安排在唐高宗即位仪凤三年,这种具有史家笔法的写作风格更增强了故事的真实性。我们知道自隋以来的科举制度,到了唐代已成为欲入仕途的知识分子的必由之路,而自汉代兴起到东汉而大盛的封建门阀制度,以及自唐代以来盛行的门当户对的封建士大夫阶层的婚姻观,无不昭示着唐代门第观念的顽固。

《墙头马上》的故事正是发生在这种背景之下,裴尚书在让裴少俊写与李千金“一纸休书”之后,便让裴少俊:“你只今日便与我收拾琴剑书箱,上朝求官应举去”^[3]。这种以科举来实现裴尚书心中的功名成就,正是那个社会里衡量一个人能力的唯一标准,而李裴的结合恰恰是裴少俊科举之路的一块绊脚石,正如《琵琶记》(蔡公逼试)蔡公担忧蔡伯喈:“恋着被窝中恩爱,舍不得离海角天涯”一样,“高明”的裴尚书只有以“毁家以立业”来实现他的政治目的。通过科举来进入上层社会是那个社会里所有封建家长的共同目标,从而以此身份进行联姻来达到攀龙附凤的目的,这样就可以巩固自己的政治地位。这不禁让人想起《红楼梦》里四大家族之间错综复杂的婚姻关系和政治关系。正如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说:在中世纪“结婚是一种政治的行为,是一种借新的联姻来扩大自己实力的机会,起决定作用的是家世的利益,而决不是个人的意愿。”^[4]李裴的结合触动了裴尚书的切身利益,他必须坚决反对此事,决不允许“先成家后立业”,即使他们已木已成舟、生儿育女也决不能容忍,而是按部就班地“直等功名成就,方才娶妻”^[3],而且这一顺序也决不可颠倒。裴尚书这种古板的教条的想法与《西厢记》中崔母在得知莺莺与张生私自结合后的想法相比着实可笑的多,这也不得不让我们对历来认为顽固的崔母大加赞赏了,毕竟崔母接受了木已成舟的事实。令人更加感到裴尚书虚伪的是,他一口咬定李千金“决是娼优酒肆之家”,也足以看出他内心深处根深蒂固的门第观念。这正是封建社会里人们在等级观念的侵蚀下所形成的思想桎梏,而李千金正是在这种大的环境下追求自己的爱情与婚姻的,她所面临的困难与压力也是可想而知。

再说小的生活环境,李千金身为官宦之女,衣食无忧还有侍女的陪伴,表面看来已是再幸福不过的了,可是在三月初八上巳节令,洛阳王孙士

女,倾城玩赏的时候,如同《牡丹亭》中的杜丽娘进了后花园一样,“春景”勾起了李千金“菡萏花深鸳并宿,梧桐枝隐凤双栖”的春思,在这种思绪里深藏着对封建家长“东君不管人憔悴”的埋怨,在这种倍受压抑的环境里,裴少俊的出现使得她对爱情的渴望一发不可收拾。对待心慕的人,李千金与崔莺莺的表现截然不同,她一反莺莺表面平静而内心激越的情态,如同一团熊熊燃烧的烈火,即使侍女在身边也毫不顾忌大胆地道出了自己的心声:“爱别人可舍了自己”^[3]。于是二人便传书赠诗,约定夜间后花园相会。晚上的欢会被老管家嬷嬷发现,于是李千金便软硬兼施来维护已得的爱情,她先是哀求再就是反抗“龙虎也招了儒士,神仙也聘与秀才,何况咱是浊骨凡胎”^[3],接着是威胁:“解下这搂带裙刀,为你逼的我紧也便自伤残害,颠倒把你娘来赖”“你待致命图财”^[3]。逼的嬷嬷给他们指出了两条路:第一件,且教这秀才求官去,再来取你;不着,嫁了别人。第二件,就今夜放你两个走了,等这秀才得了官,那时依旧来认亲。其实,嬷嬷提供的这两条路其实质仍是两个字“求官”,从这里我们也能看出科举并不只是裴尚书一类封建家长心中的目标,对于下层人来说,科举在他们心中的分量也是很重的。李千金不假思索地选择了第二条路:“只是走的好”,然而她要走就必须冲破层层障碍:“母亲年高,怎生割舍”^[3],但她最终还是清醒的认识到:“你道父母年高老迈,那里有女孩儿共爷娘相守到头白”^[3]。接着李千金便不明不白地生活在裴家的后花园中,此时的她也有哀怨与乡思:“过了些不明白好天良夜。想父母关山途路远,鱼雁信音绝。为甚感叹咨嗟,甚日得离书舍?”^[3]她也希望“凭男子豪杰,平步上万里龙庭双凤阙;妻儿贞烈,合该得五花官诰七香车”^[3]。但这一切与得到的爱情相比又是微不足道的。

李千金被休之后回到洛阳,因父母双亡,加之对儿女的思念,对裴少俊的牵挂,使她倍加伤感。然而当裴少俊得官之后想要:“依旧和你相好,重做夫妻”时,李千金并没有一丝惊喜,相反,而是愤怒,并对裴少俊严加指责:“你娘并无那子母情,你爷怎肯相怜顾?问的个下惠先生无言语。他道我更不贤达,败坏风俗;怎做家无二长,男游九郡,女嫁三夫。”^[3]当裴少俊说到“我如今得了官”“父亲致仕闲居”时,李千金则不依不饶地讽刺到“你父亲告致仕,却离了京兆府。吏部里注

定迁移,户部里革罢了俸禄;枉教他遥授着尚书,则好教管着那普天下的姻缘簿。”^[1]她将胸中的一腔怒火如火山爆发一样喷吐了出来。面对裴少俊要强行搬到李家与她一起居住,反而仍在为自己辩解“这是我父亲之命,不干我事”时,李千金则用当初裴少俊写休书的言语相讥讽:“枉坏了少俊前程,辱没了你裴家上祖”^[3]。在裴少俊得官的情形下,李千金并没有屈从于他的官位,而是毫不留情的讥讽他当初的所作所为。假设裴少俊没有得官,其结果也是人们预料之中的:他决不会要求与李千金重续旧缘的。

当裴尚书牵羊担酒来以“谁知道你是李世杰的女儿?我当初也曾议亲来,谁知道你暗合姻缘。你可怎生不说你是李世杰的女儿?”^[3]为由,向李千金陪话时,两个“谁知道”便将责任推得一干二净,似乎还有对李千金不说明身世的不满。难道李千金当时说明自己的身世,裴尚书就会接受她吗?答案当然是不言自明的,可以想象当时的裴尚书会因李世杰培养出这样的女儿——自己的儿媳,而顿时晕倒也不是不可能的。同样裴尚书会以李千金家教不严、李家的家规不整而撕毁婚约的,所以以不言明身世作为理由是站不住脚的。从中我们可以看出,裴尚书陪话的理由里既内藏着封建礼教的“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又包含了封

建社会里的门第等级观念,是这些真实原因促使裴尚书前来陪话的,并不是李裴之间的爱情,也非李千金与子女之间的子母之情,更不是因为她是李世杰的女儿。尽管李千金在子女以死相逼的情况下认了亲从而达到大团圆的结局,但是在这种环境之下,我们看到了李千金的无奈,一种无法把握自己的命运的无奈。无论是作为青春少女的李千金还是作为为人妻为人母的李千金,她生活的环境里仅一种色调——令人压抑的灰色。

无论是从大的社会环境还是小的生活环境来看,生活在封建社会里的女性,她们除了谨守“妇道”没有任何自由可言,而且封建礼教又无时无刻不在剥夺男女之间表达爱情的权利,所以李千金在这场表达爱情自由婚姻自主与裴尚书所要求的封建婚姻的斗争中注定要失败,更甚的是一纸婚约抵的上李千金为爱情和婚姻所付出的一切代价,如同张飞的一声怒吼抵的上曹军的千军万马,这看起来似乎荒唐可笑不可思议,但这却是事实,当然这两者是没有可比性的。从中我们也足以看到婚约的威力,而婚约的背后却隐藏了封建等级观念和门第观念对人们思想的腐蚀。这就是李千金的悲剧之所在,也是那个社会所有女性爱情婚姻悲剧的根源。

参考文献:

- [1] 刘大杰. 中国文学发展史(下卷)[M]. 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1999.
- [2] 袁行霈. 中国文学史(第三卷)[M].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1999:292.
- [3] 张月中,王钢等. 全元曲(第二卷)[M]. 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96.
- [4]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M]. 济南:人民出版社,1995:74.

“Change of Marital Dtatus” Behind ——Brief Analysis of “*Top of a Wall Immediately*” Center Tragedy factor

ZHANG Yan-ping

(Literary School, Qufu Normal University, Sandong Jining 273165, China)

Abstract: People all thought “Top of a wall Immediately is a lovecomedy”, ever since. Through the playtragic factors the tragic motion and the tragic environment analysis, it is found that this play certainly is not merely a pause in the love comedy stratification plane, but is has the social marital question.

Keywords: change of marital status; tragic motion; tragic environment